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年产 12400 吨帘帆布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三同时；
全厂职业卫生、安全现状评价项目

招 标 人：江苏太极实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编 制 人：刘 帅

审 核 人：袁建江

批 准 人：景东明

二〇二一年五月

0/11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

本次招标活动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由招标人组织实施。

本招标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通过邀请招标方式，选定职业卫生、安全评价服务人。

序号	内容
1	招标人名称：江苏太极实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招标人地址：扬州市广陵产业园迎春西路 28 号 邮 编：225006 传 真：0514-87922101 电 话：0514-87922136、0514-87460328 联系人：陈广道
2	招标内容：年产 12400 吨帘帆布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三同时；全厂职业卫生、安全现状评价 评标方式：综合评分法，取最高分。
3	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必须具备下列条件：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 具有从事招标内容的能力。
4	投标报价：清单报价，报价为含税价。 投标货币：人民币。
5	投标保证金金额：陆仟元； 投标保证金形式：电汇、现金； 投标有效期：10 天。
6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 <u>1</u> 份、副本 <u>1</u> 份(不退还)
7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收 件 人： <u>陈广道 、 郑杰</u> 地点： <u>江苏太极实业新材料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u> 截止时间： <u>2021 年 6 月 10 日 16 时 00 分</u>

第二部分 招标清单

江苏太极实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12400 吨帘帆布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三同时”；全厂职业

卫生、安全现状评价项目

招标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内容	报价(万元)
1	年产 12400 吨帘帆布 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安全生产条件和设施综合分 析报告（预评价）	
2		安全设施设计专篇（此报告必 须由有相关设计资质的设计 院出报告，如后期签订合同直 接与设计院签订）	
3		安全验收评价	
4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5		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设计专 篇（此报告必须由有相关设计 资质的设计院出报告，如后期 签订合同直接与设计院签订）	
6		职业病危害控效评价	
7	安全现状评价（除新建项目以外）		
8	职业卫生现状评价		
总计			

3、项目完成时间进度

投标人应列出各项目完成时间进度并累计所有项目整体完成时间,按工作日计算。

第三部分 投标文件组成

一、投标函格式

投 标 文 件

(投标函)

项目名称：江苏太极实业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2400 吨帘帆布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三同时”；全厂职业卫生、安全现状评价项目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 定 代 表 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投标文件至少包含下列文件

每份材料必须加盖公司章。

-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2.2 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 2.3 投标人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 2.4 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 2.5 企业资质证书
- 2.6 报价清单
- 2.7 其它资料

三、投标文件的组成

- 3.1 投标文件应按 3.3 要求进行编写。
- 3.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认真理解，确保评标无遗漏项。
- 3.3 投标文件：应具备以下基本内容（按下列顺序组卷）
 - (1) 投标函
 - (2) 授权委托书（如有）
 - (3) 投标报价书/单（如有：下浮比例）
 - (4) 辅助资料表
 - (5)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
 - (6) 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盖章）

四、投标文件的密封与递交

- 4.1 投标人必须编制投标文件。
- 4.2 投标文件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水书写或打印，由投标人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印鉴或签字。
- 4.3 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招标文件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修改处应由投标文件签署人加盖印鉴。
- 4.4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组卷密封。
- 4.5 所有封袋上都应写明招标人名称、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
- 4.6 所有投标文件都必须在封袋上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及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的印鉴（或签字）。
- 4.7 投标人应在投标须知中规定的时间之前将投标文件递交到招标文件前附表指定地点。
- 4.8 招标人可以按本文件规定以修改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 4.9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10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4.11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4.12 投标人可以在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递交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的通知。在投标截止期以后，不得更改、撤回投标文件。
- 4.13 投标文件的修改应按本文件相关条款规定的要求编制、密封、标志和递交（密封袋上应标明“修改”字样）。

4.14 投标截止以后,在投标有效期内, 未确定中标人前, 投标人不得撤回投标文件。

五、开标

5.1 招标单位将投标人的密封文件送至江苏太极公司行政人事部, 由江苏太极招标小组组织开标, 记录开标时间, 开标人。

5.2 在开标时, 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不得进入评标: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予以密封的。
- (2) 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递交的投标文件,

六、评标与定标

投标文件的评审工作由招标小组负责, 小组成员应认真阅读投标文件和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进行评审、依法独立评标不得带有任何倾向性。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1 评标小组

评标由招标小组和相关技术人员等组成。

6.2 评审程序

评标按照下列程序进行:

- 1) 评标准备;
- 2) 详细评审;

6.3 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 综合评分法

6.4 评标标准:

综合评分法: 见附件

6.5 定标

(1) 排序原则: (1) 按得分高低从高到低进行排序; (2) 当得分相同时, 取资质和服务者优先; (3) 当得分资质和服务均相同时, 由评标小组决定。

(2) 确定中标人的原则: 招标人按照评标小组的书面评标报告中的中标候选人排序, 确定排名第一的为中标人。当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 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同样的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 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七、合同签订

7.1 根据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该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 评标小组推荐排序第一名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未有质疑的, 招标人将向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 并同时通知其他投标人。中标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7.2 中标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10 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中标人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的, 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由此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 应予以赔偿。

7.3 招标人与中标人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 依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签订施工合同,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应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四部分 综合评分表

序号	项 目	评分标准	实际得分
1	总报价	本项目 70 分。报价最低的得 70 分，报价超出最低价的每超出 1%，在 70 分基础上减 1 分，本项最低 0 分。	
2	投标方业绩	本项目 10 分。（需要提供安评、职评合同复印件等证明材料）。 投标方服务扬州市企业安评、职评案例有 1 家得 1 分，最高 10 分，最低 0 分。	
3	投标方技术能力	本项目 10 分。（需提供安全评价、职业卫生评价人员资质复印件）。投标方一级、二级安全评价师人数，一级安全评价师有 1 人得 2 分，二级安全评价师有 1 人得 1 分，最高 10 分，最低 0 分。	
4	项目完成时间	本项目 10 分。对项目完成时间（按项目累计工作日计算）进行排名，时间最短的得 10 分，第二名得 8 分，第三名得 6 分，未累计项目完成时间的得 0 分。	
总计		分	